

天津市卫生健康委职称工作办公室

关于公布 2021 年度卫生技术高级资格 实践能力考试合格标准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：

按照《关于开展 2021 年度卫生技术高级资格学历破格、转岗实践能力考试的通知》精神，现将我市 2021 年度卫生技术高级资格实践能力考试合格标准通知如下：

一、2021 年度卫生技术（不含医学研究、卫生事业管理研究专业）高级资格实践能力考试合格标准为：正高级 50 分，副高级 45 分。

二、报考人员可登陆天津卫生人才网（www.tjwsr.com）打印考试成绩单。

三、卫生技术高级资格实践能力考试结果当年有效。

二〇二一年八月三十日

